

以案促改促治 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监督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不断提升基层腐败治理的综合效能

□ 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报道

查办案件不是目的，推动治理才是根本。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强调，强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调研中了解到，各地纪检监察机关结合实际，坚持用好案件查办成果，做深做实以案促改促治，着力发现和解决案件背后体制机制问题、制度短板和监管漏洞，推进惩、治、防并举，不断提升基层腐败治理的综合效能。

纪检监察建议是推进以案促改、以案促治的重要抓手。调研中，受访纪检监察干部谈到，要针对案件中暴露出的问题，强化个案剖析、类案分析，深入查找制度建设薄弱点、权力运行风险点、监督管理空白点，通过案发单位自查找、职能部门会商提、纪检监察研判判的办法，查找产生行业性系统性问题的“病源”，深度剖析“病理”，精准提出纪检监察建议，形成“提出建议—限期整改—跟进监督—综合评估—结果运用”的工作闭环，督促涉案单位、行业主管部门完善制度机制，堵塞风险漏洞，强化专项治理，有效发挥纪检监察建议提醒纠偏、源头治理的作用，推动实现制发一份建议书、解决一类问题、完善一批制度、推进一域治理的目标。

湖北荆州在查处公安县委原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冯某某，县住建局原局长唐某某、县乡村振兴局原局长廖某某等严重违纪违法案过程中，会同相关职能部门深入剖析三人插手干预雨污分流、垃圾处理等

市政公共服务项目及乡村振兴项目的问题根源，提出深入开展工程项目招投标专项治理、深化招投标制度改革的纪检监察建议，推动开发“荆易”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平台、“荆信”招标投标信用管理平台及“荆盾”公共资源交易数字监管平台，完善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切实把招标投标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

许多纪检监察干部在接受采访时着重提到要形成闭环，完善纪检监察建议的提出、督办、反馈和回访监督机制，对纪检监察建议落实情况进行跟踪问效，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严防“走过场”。

必须下大力气管好小微权力，是受访纪检监察干部一致的观点。大家认为，规范基层小微权力运行，既要靠监督纠偏、惩治震慑，也要坚持制度约束、提升觉悟一体发力。

要根据基层“微腐败”案件暴露出的问题，紧盯关键人、关键事、关键处，推动行业主管部门围绕村级重大事项决策、资金收支、资产资源处置等重要环节，健全完善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实施细则等小微权力运行配套管理制度机制，为村干部“照单履职”、群众“看图监督”提供依据。广西北流市制定《村级事务小微权力清单及流程规范指南》，绘制村级议事决策、组织人事、集体“三资”管理等七大类 32 个具体事项共 39 张流程图，确保村级小微权力规范运行。

同时，大家反映，要更加注重以信息化技术推动权力运

行阳光透明，打造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实现资产租赁、招标采购等全流程线上运作，压缩干部任性用权空间，着力避免暗箱操作、资产流失等乱象。

运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是以案促改、以案促治的重要内容。调研中，大家认为，要以“全周期管理”理念谋划警示教育，打通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整改治理、教育警示各个环节，形成环环相扣、贯通协同的工作机制。

一些地方从审查调查之初就谋划将警示教育贯穿立案审查、案件剖析、以案促改等环节，根据违纪违法事实、案件特点等，教育引导被审查调查对象深刻认识错误、深入剖析原因、真诚忏悔，全程留存警示资料，为做实做细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打牢基础。

同时，要创新警示教育方式，探索运用更加形象、直观、具体的表现形式和多样化的传播手段，充分发挥警示教育震慑警醒、启示教化作用，努力做到以理服人、以情感人。根据不同层级、不同领域违纪违法案件的特点，因人施教，实现“精准滴灌”，增强警示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

调研中，许多同志建议，要更为充分地谋划把处分决定宣布从“告知通知书”变成“警示教育课”，由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带队到案发单位宣布处分决定，督促案发单位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参加，推动真改真治，充分发挥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的效果。

涉案超30亿元！李建平被执行死刑

□ 本报综合报道

经最高人民法院核准，昨天上午，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李建平执行了死刑。

2022 年 9 月 7 日，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以贪污罪、受贿罪、挪用公款罪和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判处李建平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李建平上诉后，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经开庭审理，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并依法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

最高人民法院经复核确

认：李建平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以欺骗的手段非法占有国有公司资金 14.37 亿余元，其中 2.89 亿余元尚未实际取得；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钱财共计 5.77 亿余元；挪用公款 10.55 亿余元，其中 4.04 亿余元案发前尚未归还；李建平身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不依法履行职责，纵容以赵文远（已判刑）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进行违法犯罪活动。

最高人民法院认为，李建平的行为构成贪污罪、受贿罪、挪用公款罪和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其一人犯数罪，依法应予并罚。李建平贪污、

受贿数额特别巨大，犯罪情节特别严重，社会影响特别恶劣，给国家和人民利益造成特别重大损失。贪污罪行极其严重，依法应予严惩。

本案第一审判决、第二审裁定认定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据此，最高人民法院核准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维持第一审对李建平判处死刑的刑事裁定。

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的刑事裁定书和执行死刑命令后，依法对罪犯李建平宣判并执行死刑。临刑前，李建平与其近亲属进行了会见。



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受优质医疗

近年来，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质量，使优质资源“下沉”

基层。

图为昨天，在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中医院，医生高俊萍（右）在给患者做心电图

新华社 图/文

广西公布4起涉企犯罪典型案例

严打经济犯罪 全力追赃挽损

□ 本报综合报道

今年以来，广西公安机关紧盯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挪用资金、商业贿赂等涉企突出违法犯罪，全面强化执法制度落实、违法犯罪打击、执法行为监督等工作，为推动广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法治营商环境。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厅昨天向外公布 4 起涉企犯罪典型案例。

一、梁某某涉嫌挪用资金案。2024 年 4 月，广西灵山县公安局成功侦办梁某某涉嫌挪用资金案。经查，犯罪嫌疑人梁某某在担任广西某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期间，利用职务便利，于 2019 年至 2021 年间，多次挪用项目资金，用于投资经营活动和偿还个人债务，截至案发，挪用资金达 2367.9 万元。目前，犯罪嫌疑人梁某某已被抓获归案，该案已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二、麻某等 5 人涉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案。2024 年 10 月，广西南宁市公安局江南分局依法立案侦办“10·18”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案。经查，林某某等人为取得南宁市江南区某村三产房项目开发经营权，于 2019 年 1 月至 5 月份间，先后向该村干部麻某、王某等 5 人行贿 280 万元，麻某等人收到好处费后帮助林某等人协调办理该村三产房项目相关事宜。目前，犯罪嫌疑人麻某、王某等 5 人已被抓获归案，该案正进一步办理中。

三、侯某某涉嫌合同诈骗案。2024 年 6 月，广西桂平市公安局依法立案侦办侯某某涉嫌合同诈骗案。经查，犯罪嫌疑人侯某某于 2024 年 3 月至 4 月期间，先以低价车源和自己贴钱的方式与韦某等十余人达成二手车交易，再以支付高额利润为诱饵，诱骗合作方借款给其周转资金。在前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高额“利润”获取韦某等人信任后，犯罪嫌疑人侯某某以一车多卖、虚假交易和拆借款的形式骗取多人的收车款和投资款，诈骗金额高达 2485 万元。目前，犯罪嫌疑人侯某某已被抓获归案，该案已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四、李某涉嫌合同诈骗案。2024 年 1 月，广西防城港市公安局企沙工业区分局依法立案侦办李某涉嫌合同诈骗案。经查，2020 年 10 月，失信被执行人李某谎称其名下实控的某集团有限公司的氢能源油等多个项目已备案立项，受害人王某某通过他人介绍后信以为真，便与李某商谈承包该项目土石方建设工程，并签订施工合同书，李某在收到王某某合同款 137 余万元后挥霍一空。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已被抓获归案，该案已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下一步，广西公安机关将坚持依法严打方针，聚焦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主题主线，加快形成和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依法打击防范各类经济犯罪活动，全力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障人民合法权益，构建安全有序、公平诚信的经济发展环境。